



称义、成圣、得胜

“称义”是圣经常用的词。罗3:21-31说明它的真谛如下：“如今上帝的义在律法以外已经显明出来，有律法和先知为证；就是上帝的义，因信耶稣基督，加给一切相信的人，并没有分别；因为世人都犯了罪，亏缺了上帝的荣耀。如今却蒙上帝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。上帝设立耶稣作挽回祭，是凭着耶稣的血，藉着人的信，要显明上帝的义，因为他用忍耐的心，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；好在今时显明他的义，使人知道他自己为义，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；就是这样，哪里能夸口呢？没有可夸的了；用何法没有的呢？是用立功之法吗？不是，乃用信主之法。所以我们看定了，人称义是因着信，不在乎遵行律法。…这样，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？断乎不是，更是坚固律法。”

1) 这经文有些词我不很明白。“在律法以外”和“不在乎遵行律法”和“更是坚固律法”是什么意思？

答：“律法以外”和“不在乎遵行律法”，原文都是“律法以外”和“遵行律法以外”。英文钦订版译文，二者都用同一介词 without。为了避免读者误会因信称义之道取消了人守法的义务，本经下文强调因信称义之道更是巩固律法。有人用“不在乎遵行律法”来否定十诫，是极大的错误，是“更是坚固律法”所要防止的结论。

“有律法和先知为证”乃指全部旧约经文。这是犹太人习惯用的名称。所以上文的“律法”与下文“律法和先知”指两件事。“白白地称义”指罪人自己不付代价，不是靠守法而立功。所以下文否定“立功之法”，强调“信主之法”。因人常想靠守法立功，以赚得救恩，或立功赎罪。上帝告诉我们，只有基督的宝血能赎人的罪。

2) “称义”和“因信称义”都是圣经里的专用词。请你进一步说明它们的意思，好吗？

答：
上面已经指出，上帝因耶稣为我们钉十字架，故白白地称一切信主的人为义，就是“宽容人先时所犯的罪。”这“白白称义”的道理在罗4:2-5进一步说明：“倘若亚伯拉罕是因行为称义，就有可夸的；只是在上帝面前并无可夸。经上说什么呢？说：‘亚伯拉罕信上帝，这就算为他的义。’作工的得工价，不算恩典，乃是该得的，惟有不作工的，只信称罪人为义的上帝的信，就算为义。”但这里所说的信，如何表达呢？有人以为只讲“我信”就行。因罗10:10说：“人心里相信，就可以称义；口里承认，就可以得救。”有人单凭这一节经文传福音，结果领许多对福音一知半解的人加入教会，竟忘了耶稣所说：“凡我所吩咐你们的，都教训他们遵守。”（太28:20）

3) 你的意思是说，人若是真的心里相信，应该在行动上有所表现，是吗？

答：是的。圣经的启示既全面，又符合实际，是很合理的，让人避免极端。雅2:21-26说：“亚伯拉罕，把他儿子以撒献在坛上，岂不是因行为称义吗？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，而且因着行为才得成全。这就应验经上所说：‘亚伯拉罕信上帝，这就算为他的义。’他又称为上帝的朋友。这样看来，人称义是因着行为，不是单因着信。…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，信心没有行为，也是死的。”这就把称义的道理讲明白了，下面我们要谈成圣的道理。

4) 我在想：上帝单称罪人为义，还不够。他们到了天国，若是继续犯罪，圣洁的天国不是变成污秽了吗？

答：不错。所以罗马书在谈了称义问题之后，就谈成义和成圣问题。罗6:1-2,15-16说：“这样，怎么说呢？我们可以仍在罪中，叫恩典显多吗？断乎不可；我们在罪上死了的人，岂可仍在罪中活着呢？…岂不晓得你们献上自己作奴仆，顺从谁，就作谁的奴仆吗？或作罪的奴仆，以至于死；或作顺命的奴仆，以至成义。…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，就作了义的奴仆。…你们从前怎样将肢体献给不洁不法作奴仆，以至于不法；现今也要照样将肢体献给义作奴仆，以至于成圣。”这些话正解答了你的问题：上帝要凡因信称义的人，也因信成义，并成圣。你想到进天国的问题；这正是上帝考虑到的。他的救赎计划要把一批罪人改变成圣徒，并保证到了天国不再犯罪。



5) 为了到了天国不再犯罪，他们不是应该在进入天国之前，就已经得胜罪恶，不再犯罪了吗？

答：对。该在进天国之前，就学会战胜试探，不再犯罪。但对这问题，有人感到为难，说：“不可能！办不到！”这实际上是否定耶稣所说：“你们要完全，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。”（太5:48）上帝的吩咐：“你们要圣洁，因为我是圣洁的”（彼前1:16）这难道是一句哄我们的空话吗？上帝若叫人作他们办不到的事，他岂不是不讲理的了么？不。上帝从来不向人提出不合理的要求。他要我们达到圣洁的标准，因为他爱我们，希望我们能同他和圣洁的众天使永远在一起。父母怎样希望子女有好的品行，学业成功，我们的天父照样希望我们都成为圣洁，像他圣洁一样。

称义是耶稣钉十字架的功劳；信徒认罪悔改，得蒙赦免，是短时间的经历；成圣是主在信徒心里的工作，需要一辈子时间来完成。西1:27说：“这奥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丰盛的荣耀；就是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荣耀的盼望。”要实现基督在我们心里，我们要照他所说：常吃他的肉，喝他的血，就是把他的话常记在心中，塑造我们的思想感情。

6) 那些说“不可能”的人，目的何在？难道他们不想达到上帝规定的高标准，不想作圣徒吗？

答：对这问题，圣经的答案在罗8:3-8：“律法既因肉体软弱，有所不能行的，上帝就差遣自己的儿子，成为罪身的形状，作了赎罪祭。在肉体中定了罪案；使律法的义成就在我们这不随从肉体，只随从圣灵的人身上。因为随从肉体的人，体贴肉体的事；随从圣灵的人，体贴圣灵的事。体贴肉体的就是死；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平安；原来体贴肉体的，就是与上帝为仇；因为不服上帝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。而且属肉体的人，不能得上帝的喜欢。”

说“不可能”的人只看自己的软弱，没把信心建立在基督身上。我们若真信耶稣，就能从耶稣身上获得无穷的能力来得胜试探。耶稣说：“你若能信；在信的人，凡事都能。”（可9:23）真爱上帝的人，也必爱慕他所定的律法。

称义与成圣之道不难明白。耶稣的一句话把它概括了。耶稣曾对一个痛悔前非的淫妇说：“我也不定你的罪，去吧，从此不要再犯罪了。”（一）“我不定你的罪”是称义之道；（二）“从此不要再犯罪了，”是成义与成圣之道。

那妇人该如何对待耶稣的吩咐呢？是否说：“主啊，你要我不再犯罪，我办不到。”不。主的吩咐本身就带给她力量。她既蒙主赦免，她感恩之情，使她下最大的决心，一定不辜负上帝的大爱，要靠主的无穷能力来得胜试探。

7) 那淫妇肯定是决心不辜负耶稣的恩典，可是万一她在强烈的试探之下又跌倒了，怎么办？主就撇弃她吗？

答：箴24:16说：“义人虽七次跌倒，仍必兴起；恶人却被祸患倾倒。”这节经文是针对义人同魔鬼战斗时，一时放松警醒祷告，被仇敌绊倒，但义人站在上帝一边的立场，并不因此改变。所以能爬起来，继续战斗。

西门彼得是个例子。他失败之前，耶稣对他说：“西门、西门、撒旦想要得着你们，好筛你们，像筛麦子一样；但我已经为你祈求，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；你回头以后，要坚固你的弟兄。”圣经承认一个义人能跌倒，但既是义人，他的立场不轻易改变，信心仍能恢复。故此耶稣在彼得跌倒之前警告他，为他祷告，叫他不至于失了信心。在他跌倒而当众不认基督之后，他痛哭悔过，感到自己再没脸见主。为此，主在复活后，先找到彼得，向他显现，勉励他。（见路24:34）由此可见，义人跌倒，仍能爬起来，不像恶人沉溺在罪中。约一2:1说：“我小子们啊，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，是要叫你们不犯罪。若有人犯罪，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。”



8) 犹大出卖耶稣后，把三十块钱抛在大祭祀面前，说：“我卖了无辜人之血，有罪了。”他是不是也悔改了呢？

答：没有，他只是后悔出卖了主，难以接受这可怕的结果；这和彼得跌倒而后悔改，在本质上是完全不同的。彼得是因恶劣形势的强大压力，使他的怯懦情绪胜过爱主之心而跌倒；但他本性对基督的忠诚，并未改变。犹大出卖耶稣的行为，却是经过深思熟虑的。路22:3说：“撒旦入了……犹大的心”使他同敌人阴谋策划出卖耶稣的办法。他后来把银钱抛弃，自缢而死，说明他并非在圣灵感动之下悔改（那时圣灵已离开他），而是因惧怕所面临的报应。他的经历说明来10:26的真理：“我们得知真道以后，若故意犯罪，赎罪的祭就再没有了；惟有战惧等候审判和那烧灭敌人的烈火。”

9) 大卫和彼得是跌倒后又爬起来的实例，扫罗和犹大是被撒旦俘虏而沉沦的例子，他们向我们敲响警钟！

答：对。这些例子说明：“一次相信，永保得救”的讲法不符合圣经的教训。它是令人放松警惕的迷魂药。林前10:1-13劝我们说：“弟兄们，我不愿意你们不晓得，我们的祖宗都在云下，都从海中经过；都在云里海里受洗归了摩西；并且都吃了一样的灵食；也都喝了一样的灵水；所喝的是出于随着他们的灵盘石；那盘石就是基督。但他们中间，多半是上帝不喜欢的人；所以在旷野倒毙。这些事都是我们的鉴戒，叫我们不要贪恋恶事，像他们那样贪恋的。也不要拜偶像，像他们有人拜的；如经上所记，‘百姓坐下吃喝，起来玩耍。’我们也不要行奸淫，像他们有人行的，一天就倒毙了二万三千人。也不要试探主，像他们有人试探的，就被蛇所灭。你们也不要发怨言；像他们有发怨言的，就被灭命的所灭。他们遭遇这些事，都要作为鉴戒，并且写在经上，正是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。所以自己以为站得稳的，需要谨慎，免得跌倒。你们所遇见的试探，无非是人所能受的；上帝是信实的，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，在受试探的时候，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，叫你们能忍受得住。”

这节经文说明：出埃及的人中“多半是上帝不喜欢的人。”上帝固然爱一切人，“不愿一人沉沦，乃愿人人都悔改，”（彼后3:9）可惜多半人不珍惜救恩；虽受洗，听道，却不顺服上帝去战胜试探，结果成了上帝不喜欢的人。信徒易犯的错，就是以为自己不警醒祷告，还过得去，虽离主很远，还不觉得有危险。不知不觉，陷入撒旦网罗。

10) 有人说：“得救容易；灭亡难。”他们引约10:27-

29说：“我的羊听我的声音，我也认识他们，他们也跟从我。我又赐给他们永生；他们永不灭亡，谁也不能把他们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。我父把羊赐给我，他比万有都大；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。”这话岂不是给我们强大的安慰，让所有信徒都能得救吗？

答：那两句肯定的话有先决条件。耶稣说：敌人无法夺去的羊是27节所说“听我的声音……跟从我”的人。上帝造人时，给他自主权。那自由是绝对的——能顺服上帝，也能不顺服他。人若不可能犯错误，就是机器人了。

真实的自由是爱的基础。上帝造自由生灵的目的，是使爱普及全宇宙。人违背上帝的旨意后，上帝仍尊重人的自由，指望他在耶稣的十字架上看到上帝的慈爱与公义，自觉自愿地回归上帝，从心里乐意顺服上帝，听耶稣的话并跟从他。（“听我的声音”就是听话的意思）如此主动投诚基督的人，任何势力无法把他从耶稣手里夺去。

“得救容易；灭亡难”的讲法，尽管有人引经据典来宣传，它的效果是叫人放松警惕。我们固然相信十字架的道理是上帝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，但信主得救的人，总不可忘记耶稣嘱咐门徒的话：“总要警醒祷告，免得入了迷惑。你们心灵固然愿意，肉体却软弱了。”（太26:41）保罗说：“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，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，自己反被弃绝了。”（林前9:27）魔鬼还没死，还很活跃，他“知道自己的时候不多，气忿忿地到你们那里去了。”为此，耶稣在启2:1-3:22有给得胜者的七个应许；这表明人得胜是可能的。否则，耶稣就是不讲理，说空话了；第八个给得胜者的应许在启21:7，说：“得胜的，必承受这些（新天新地）为业；我要作他的上帝，他要作我的儿子。”



Bible answer 圣经问答

愿每个爱慕真理的朋友养成警觉敌情，时刻祷告的好习惯。要很好戒备，不给魔鬼留地步。耶稣临难前说：“这世界的王将到；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。”（约14:50）求主帮助我们都能学耶稣“得胜有余”。（罗8:37）